杭州市提高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作业

管理水平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的通知》精神，落实“以学生为本”教育理念，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切实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学生学习有效性，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二、工作目标

 正确把握作业功能，坚决扭转义务教育阶段部分学校作业数量过多、质量不高、功能异化等突出问题，努力实现三大工作目标。

 一是全面强化作业育人功能。强化作业对学生巩固知识、形成能力、培养习惯的重要作用，促进学校完善教学管理，开展科学评价，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是充分发挥作业诊断作用。充分发挥作业的过程性评价作用，通过布置科学、合理、有效的作业，实现对学生学习情况的动态诊断，帮助教师检测课堂教学效果，精准分析学情，改进教学方法，有效推动课堂教学提质增效。

 三是切实减轻过重作业负担。健全作业管理机制，分类明确作业总量，全面压减作业总量和时长。

 三、工作要求

 （一）严格控制作业总量

 1. 小学一二年级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可在校内适当安排巩固练习，或结合教学内容布置不超过30分钟的与学生学习、生活相联系的听说型、活动型作业。

 2. 小学其他年级每天书面作业完成时间不超过60分钟。在书面作业外，鼓励教师适当布置体育锻炼、阅读、劳动等作业。

 3. 初中每天书面作业完成时间平均不超过90分钟。任课教师可根据本学科教学的特点，结合教学内容，安排适量的巩固型、探究型、预习型作业；适当布置体育锻炼、阅读、劳动等作业。

 4. 控制学生休息日书面作业总量。根据不同年级学生实际，教师可在双休日、春秋假、寒暑假、法定节假日适量布置书面作业，鼓励布置以综合性、实践性为主的作业。

 （二）提升作业设计质量

 5. 自主设计作业。教师要根据不同学段、学科特点和课程标准，针对学生实际需要和完成能力，自主科学设计、布置作业。要根据学生学情，精选作业内容，合理确定作业数量，按国家课程标准要求设计作业难度。

 6. 创新作业类型方式。合理布置书面作业和实践作业，科学设计探究性、项目式作业，探索跨学科综合性作业。鼓励教师积极开发、布置项目学习作业和体育锻炼、艺术欣赏、科学探究、社会与劳动实践等不同类型的作业，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和能力。

 7. 合理布置分层作业。根据学生实际，鼓励布置弹性作业、个性化作业等分层作业。为切实保障学生睡眠时间，特殊情况下，小学生超过晚上21:00、初中生超过晚上22:00仍未完成作业，经家长证明，学生可选择不做完剩余的作业；教师不应催逼、批评，同时要加强对学生作业指导，及时改进作业布置。

 8. 规范作业布置。凡布置给学生的习题、试卷类书面作业，教师须先行试做。不布置超过学生能力的作业，坚决克服布置机械、无效作业，杜绝重复性、惩罚性作业。作业应当堂布置，不得仅通过家长短信、微信群、钉钉群等媒介布置。严禁给家长布置或变相布置作业。严格落实教辅“一科一辅”规定，严禁学校、教师或通过家委会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家长购买教辅材料。

 （三）提高作业完成质量

 9. 加强作业完成指导。充分利用课堂教学时间和课后服务时间加强学生作业指导，培养学生自主学习和时间管理能力。指导小学生基本在校内完成书面作业，初中生在校内完成大部分书面作业。支持鼓励学校探索建立网上作业辅导与答疑机制，建立有学习困难学生个性化辅导机制。

 10. 规范作业批改反馈。学校要制定作业批改与反馈规范化流程，指导教师及时落实作业“全批全改”，不得要求学生作业自批自改，严禁要求家长检查、批改作业。作业批改要正确规范、评语恰当，强化作业批改与反馈的育人功能。要通过作业精准分析学情，采取集体讲评、个别讲解等方式有针对性地反馈，帮助学生及时查漏补缺；支持鼓励学校利用信息技术手段进行作业分析诊断。

 四、主要举措

 （一）健全作业设计实施研训机制

 1. 健全教师作业设计实施能力培训制度。将作业设计理念、自主设计作业能力纳入教师上岗培训和岗位培训内容，纳入教师职称晋升等考核评价指标和教师业务技能考核评比范围，切实提升教师作业设计实施水平。

 2. 强化作业设计与实施的教研制度。教科研部门要围绕作业设计与实施履行好研究、指导职责，切实加强作业设计教研体系建设，定期开展作业设计与实施的教师培训和教研活动。学校要将作业设计与实施、批改与反馈作为校本教研的重点内容。

 3. 建立优秀作业评选与展示交流制度。市、区（县、市）教研部门要支持鼓励学校教师系统化选编、改编、创编符合学生学习规律、体现素质和能力培养导向的基础性作业，定期开展优秀作业评选，建立优秀作业资源库，加强优质作业资源共建共享。

 （二）健全作业管理机制

 4. 建立健全校内作业公示制度。各校应以适当方式向学生、家长公示学生作业的数量及质量检查结果等信息，接受家长对作业布置情况的监督。

 5. 建立作业检查制度。学校教研组、备课组要建立健全作业检查制度，加强对作业的难度、内容和设计科学性的指导，确保难度不超课程标准，要求科学合理。

 6. 建立作业统筹协调制度。学校年级组要建立作业统筹协调制度，合理确定各学科作业比例结构，确保作业总量不超标准。学校教学管理部门负责对各年级一周作业质量和总量进行调控与监督。

 （三）健全作业管理督导评价机制

 7. 建立作业实施情况评价制度。将作业设计、批改和反馈情况纳入对教师专业素养和教学实绩的考核评价。

 8. 健全作业情况督导检查制度。教育督导部门要把作业管理情况列为学校办学水平评估、规范办学行为检查、责任督学日常监管的重要内容。

 9. 建立作业情况社会监测制度。将学生作业负担纳入面向家长的教育质量监测范围，逐步向社会公布各地各校作业管理监测情况。

 （四）健全家校合作机制

 10. 完善家校协同制度。各校要切实办好家长学校，加强对学生时间管理、作业习惯养成等方面的育人指导，引导家长履行好家庭教育责任，帮助学生养成良好的作业习惯，增强家校合力，防止加重作业负担。

 五、组织保障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切实加强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作业管理与评价改革工作的领导，指导学校提升教育理念，完善教学常规，改进教学管理。各级教科研部门要加强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作业管理相关举措机制的研究，积极推进作业改革。各级教育督导部门要将作业管理情况作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规范办学行为督导检查和责任督学日常监管的重要内容。各地要设立监督电话和举报平台，畅通反映问题和意见渠道，切实落实各项工作要求，确保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工作取得实效。